

紫琅
诗会

霜降帖

◎毛文文

云彩拖着阴影
掠过秋最后的台阶
看山水低矮着身子
翻开草木虫吟
找出秋天的贡品

枫叶在炼丹炉里添碳
一阵风溜来
灌木继续燃烧的眼神
田野倾听,你火中的凝眸
万物默不作声

墙角野菊晒着太阳
静静地等待夜色来临
露是霜的隐身,在低垂
柔软之心渐渐生硬
池塘苇草卧伏
一场冷战一触即发

芬芳
一叶

老小区

◎江浩

有时去朋友家,新小区的确气派,汽车全停地下,道上绝无拥堵,草坪绿茵茵,齐齐整整的,出入住户皆有着与小区相宜的神气。

我的小区已经建了20年,从前也相当气派,做过样板小区,迎接大领导视察。如今它早非当年荣光,无可奈何地憔悴苍老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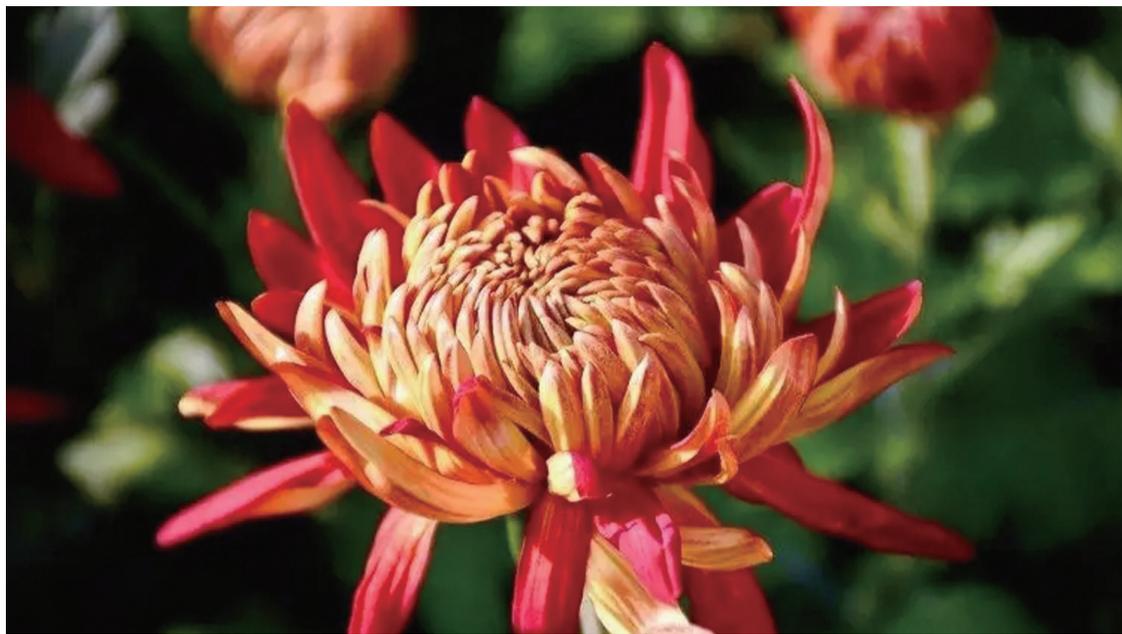
小区的人也老了,老人喜爱晒太阳,车库门前端张椅子,一坐大半天,神情姿势都不变。通常附近伏一条狗,狗是最寻常的中华田园犬,黄的或黑的,毛皮黯淡,不大起劲,待人走近它,才会竖起半个耳朵,眯缝半张眼睛,接着又合上了。

精神头足的,就搭一张桌子,打牌的看着牌的,热热闹闹。也有人原是这片土地生长出来的,仍旧有着莳弄庄稼的热爱,于是青菜、白菜、丝瓜、毛豆这一处那一处长起来,原先的大草坪成了他们的自留地,兴旺得很。物业来人扯了,他们也不恼,隔段日子,绿油油的又是一片。

二十年前的设计师绝不会想到中国竟是那样快地富起来,家家都有车。横着的侧着的,挤来挤去,为着停车吵来吵去,好好的邻居打起架来,各是各的理。最后牺牲的是树,淌着泪被一车车拉走,离了它们生长很多年的家。树根的窟窿很容易便填平了,人类只要想做,没有做不成的。填平窟窿,刷上水泥,规规矩矩的车位有了。

房子墙体斑驳着,没有电梯,住六楼的,非得一级一级自个儿走上去。原先走楼梯不算什么,如今都是电梯房,走楼梯的遇着乘电梯的,心气先就弱了。

我在这小区住了20年,如同守着一个老妻。一首歌中曾有这句: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,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……



金背大红

◎张凯

镜头里的新发现

◎明前茶

要不是出门旅行,意外摔断了腿,身为商业摄影师的七姐,恐怕这辈子也不会把镜头对准结婚10年的丈夫的。

摔坏小腿之前,她是一个何等自由的文艺女生,每天穿着棉麻裙子,戴着遮阳帽,提着沉重的摄影器材——三台总价值超过20万元的照相机,以及七八个单价超过一万元的镜头——赶着瞬息万变的光线,追拍瑰丽的天象、翻飞的裙裾、疾走或骑车的美人。

在家里,房贷和车贷都是她支付,丈夫的薪水只支付日常开销与女儿的学费,所以,七姐一向有一种“我是经济顶梁柱”的优越感。

转折点,出现在七姐为捕捉美景,一脚踏空,从台阶上摔下来之后。彼时他们还在深圳旅行,为了带腿上绑了石膏的七姐回家,丈夫临时买了轮椅和拐杖。深圳的下班高峰期根本打不到车,而对七姐来说,就连坐地铁去赶火车也成了大问题,因为地铁站居然没有无障碍直达电梯。于是,每一层台阶都是一项大工程:丈夫先要把轮椅运下去,再把她背下去,第三趟,再上去接女儿和行李。地铁挖得很深,台阶陡峭,从下面看,像一架天梯。当丈夫满头大汗在轮椅上安置好七姐,再次向上攀爬时,七姐抬头仰望,看到了震撼心魄的角度与光线:

高处的乌云被浓艳的霞光镶上了金边,而眼前的男人像是从深井里向井口攀爬。

来不及拿出自己的相机,七姐匆忙用手机拍了一张照片。在对焦镜头的时候,她热泪盈眶,这十年,丈夫对她、对这个家的付出忽然袭上心头,让她隐隐自责:她所有的关注都给了摄影,何曾有一点留给携手一生的伴侣。

丈夫背着行李,牵着女儿下来之后,见她在抹眼泪,急忙安慰她:“你哭啥啊,你不是一向向往放慢生活节奏,好好享受弹琴看书的日子?也许是老天爷看你劳碌了很多年,想让你停下来充充电,才安排你歇个夏的……你这么想,是不是感觉好一点?”

七姐无法回答,脸上的泪水更为汹涌。她慌忙擦拭面颊,搂过了不知所措的女儿。

在这无法动弹的三个月,七姐的活动范围,从方圆千里,缩小到这小小的90多平方米中。她像襁褓中的婴儿一样需要照顾,洗澡需要人帮忙;从轮椅上移动到床上,需要人帮忙;连上厕所这种尴尬事,离了丈夫的相助也变得异常艰难。为了消解这无处不在的不便带来的烦躁,她依旧在拍摄,模特只有两个,她的女儿,她的丈夫。

对她认真执着地拍摄,女儿表

现出惊喜,丈夫一开始是抵触的。过了一会,敏感如他,也就自动领会了拍摄对于她的重要。那是融入血液与骨髓的需求吧,不仅是安身立命之本,也是她与这个世界的精神联结。如果拍摄能令她在养伤的日子里,不再那么烦躁和委屈,为什么不让她拍呢?

新婚蜜月结束后,七姐从未这么认真地在镜头里打量过丈夫。他在温度达到40℃的厨房里煎炒烹炸,赤裸的脊背上是密密麻麻滚圆的汗珠;他在灼热的阳台上晾晒衣被床单,女儿在床单间与他躲猫猫,爆出欢笑;他专心致志地为新学了古筝的女儿调校音弦,一把古筝,音弦多达21根,每一根,他都贴耳细听,不厌其烦;他安静细致地为所有的盆栽喷水,脸上是吊兰与绿萝筛下的光影;他踞坐于床头给女儿讲睡前故事,而孩子的一百次发问,也不会令他焦躁起来,他的侧影,依旧被心平气和的光晕所笼罩……七姐一向焦躁冲动的心,犹如被温泉浸没、被微风吹袭,她想起摄影大师斯蒂夫·麦凯瑞所说的名言:“镜头里自有被我们忽视的情感与故事。”“在这世间生活久了,我们总是对别人最动人的一面熟视无睹。对我来说,打破这一思维定式的方法就是用镜头对准他,捕捉到故事行将发生的那一刻。”

玉兰
一瓣

早起

◎朱朱

自从读过那本《早起的奇迹》,跟打了鸡血似的内心澎湃不已,相信书中所说,每个人都可以战胜逆境,创造自己想要的非凡人生。通过锻炼、书写、冥想、朗诵、想象等各种方式去制定早起后的实施内容,甚至细化到营养早餐、计划实施、习惯养成,读完感觉喝了满满一锅热腾腾的鸡汤。想到我最喜欢的一个女作家,保持每天四点半起床写作已经坚持了很多年,我决定第二天马上实施。

五点半用意念的火柴棍儿撑开眼皮,把床头放了很久的书重新拾

起来读,而后便是练瑜伽,准备早餐和洗漱的同时还可以听完一本书,感觉真的很不错,仿佛把一整天的任务都完成了。书里还说,假如每天都带着激情与目标醒来,那就已经走进了为梦想而生活的、堪称风毛麟角的成功群体中,最重要的是,你会很快乐。

但事实是床永远是最舒服和安全的地方,早起很痛苦,每天为了穿什么衣服都得到最后一秒才能决定的选择困难者,更是没办法做什么。尽管如此,为了对得起辛苦写作的作家哈尔,不能躺在床上被生

活暴击,决定用精神战胜肉体,每天早起。

但是到了第七天我就病倒了。

我被前两天的降温击溃,到了晚上有点头疼,第二天早上开始发热,浑身都疼。于是接下来的几天里把大部分时间都用来睡觉,吃喝完了就睡,即便是不困也躺着,于是很快就痊愈了。读到另一本书《早起的科学与科学的早起》时忍俊不禁,人是一个复杂的个体,任何自律的行为都敌不过对生活的热爱和兴趣,只要有做事的意志,怎么舒服怎么来,不一定非得早起。

心窗
片羽